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该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19年5月10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股东和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以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0,487,223	44.83
2	何新海	14,602,886	2.61
3	江查媒	12,353,023	2.21
4	张世居	11,103,355	1.99
5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6,600,019	1.18
6	陈仕春	6,290,578	1.13
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5,646,119	1.01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26,747	0.74
9	杨迎春	3,816,050	0.68
10	张宝玉	3,492,985	0.63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0,487,223	45.30
2	何新海	14,602,886	2.64
3	江查媒	12,353,023	2.23
4	张世居	11,103,355	2.01
5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6,600,019	1.19
6	陈仕春	6,290,578	1.14
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5,646,119	1.02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26,747	0.75
9	张宝玉	3,492,985	0.63
1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808,737	0.51

特此公告。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四日